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6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巨轮智能装备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Greatoo (Europe) Holding S.à r.l.向其间接参股公司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以下简称"OPS公司")提供37.5万欧元的财务资助,以协助该公司应对近年来因内外经济环境引起的业绩下滑和现金流紧张状况,资助期限自贷款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7年3月31日,资金使用费按年利率6%收取,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3、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OPS公司的经营情况,加强对OPS公司财务状况的监控,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Greatoo (Europe) Holding S.à r.l.(以下简称"Greatoo (Europe)")向其间接参股公司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即德国欧吉索机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OPS公司")提供37.5万欧元财务资助,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期限自贷款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7年3月31日,资金使用费按年利率6%收取,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自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爆发以来,欧洲经济下行,叠加俄乌冲突,对OPS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业绩下滑,资金短缺,需要及时补充现金流。本次财务资助旨在增强OPS公司的经营流动性,提高经营竞争力,支持其持续长远发展,避免陷入困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OPS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Daimlerstraβe 22, 57299 Burbach,德国

注册资本:110,450.00欧元

执行董事:Reiner Jung, Christian Kraft, Matthias Schmidt

主营业务:高端数控电火花机、高端立式加工中心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OPS-INGERSOLL Holding GmbH(以下简称"OPS Holding")持股66.00%,Reiner Jung OPS GmbH & Co. KG和Kai-Steffen Jung OPS GmbH & Co. KG(两者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29.65%,OPS公司管层合计持股4.35%。

公司全资子公司Greatoo (Europe) Holding S.à r.l.持有OPS Holding 66.15%股权,由此间接持有OPS公司43.66%股权。力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丰机械")持有OPS Holding 33.84%股权,由此间接持有OPS公司22.34%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根据OPS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3,906,662.59欧元、负债总额为18,907,378.42欧元、净资产为14,999,284.17欧元、营业收入为35,968,684.34欧元、净利润为280,583.86欧元。

3、财务资助对象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Greatoo (Europe)间接持有OPS公司43.66%股权,本次拟向OPS公司提供财务资助37.5万欧元,占OPS公司各方股东本次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总额110万欧元的34.09%。OPS公司其他股东合计持有OPS公司56.34%股权,本次向OPS提供财务资助共72.5万欧元,占OPS公司各方股东本次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总额的65.91%,其中:力丰机械有限公司向OPS公司提供37.5万欧元,占34.09%;Reiner Jung OPS GmbH & Co. KG(该公司与其一致行动人Kai-Steffen Jung OPS GmbH & Co. KG共持有OPS公司29.65%股权)向OPS公司提供35万欧元,占比31.82%;其余两位股东持股比例很小,没有参与本次财务资助。

4、公司对被资助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全资子公司Greatoo (Europe) 通过OPS Holding向参股公司OPS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欧元

财务资助对象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	6.00%	30	自有资金	2011年12月19日	2024年9月30日
		30		2011年12月22日	2025年9月30日
		30		2011年12月22日	2026年9月30日
		30		2011年12月22日	2027年9月30日
		30		2011年12月22日	2028年9月30日
合 计		150	——	——	——

上述财务资助不存在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出借人:公司全资子公司Greatoo (Europe)

(二)借款人:Greatoo (Europe)的参股公司OPS公司

(三)财务资助金额:37.5万欧元

(四)期限:自贷款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7年3月31日。

(五)还款方式:分三期偿还,2025年3月31日偿还10万欧元,2026年3月31日偿还10万欧元,2027年3月31日偿还17.5万欧元,当期利随本清。根据德国相关法律规定,本次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内的OPS公司股东向其提供的财务资助属于次要债权,如还款会造成或可能造成OPS公司过度负债或流动性不足,则不可强制执行在次要地位下的求偿权。如OPS公司因发生上述情况而未能如期还款,则还款时间自动延期一年,如延期超过两次,则双方应协商解决方案,尽可能按照第二次延期后的还款时间表及时偿还贷款金额。

(六)资金使用费:贷款的年利率为6.00%,按季度结算。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间接持有OPS公司43.66%股权)本次向OPS公司提供财务资助37.5万欧元,与此同时,OPS公司其他股东(合计持有OPS公司56.34%股权)向OPS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共72.5万欧元。OPS公司的资信状况良好,其产品在欧洲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及品牌美誉度,拥有宝马、大众、福特、伟世通、贝尔罗斯、西门子等高端客户,经营发展前景广阔。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OPS公司的经营情况,加强对OPS公司财务状况的监控,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参股公司OPS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在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37.5万欧元的同时,OPS公司其他股东包括力丰机械以及Reiner Jung OPS GmbH & Co. KG等也向OPS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共72.5万欧元。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OPS公司生产经营的变化情况及现金流的管理,本次财务资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括上述财务资助37.5万欧元(约合人民币289万元)在内,公司(含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余额42,64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17.34%。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贷款协议。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7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月16日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1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

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月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揭东经济开发区5号路中段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2023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议案2属于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公司将单独说明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书面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1月10日-2024年1月12日。

3、登记地点: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许玲玲

(2)联系电话:0663-3271838 传真:0663-3269266

(3)电子邮箱:xulingling@greatoo.com

(4)通信地址:广东省揭东经济开发区5号路中段;邮政编码:515500;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授权委托书按附件格式或自制均有效。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31",投票简称为"巨轮投票"。

2、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个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4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调整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适应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业升级、人才队伍建设发展需要,结合公司班子结构的考虑,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下午3:00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决定对公司部分董事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志勇先生提交的辞任报告,陈志勇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任后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兼任巨轮(欧洲)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营运总监,巨轮(美国)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美国东北轮胎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巨轮股份(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志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志勇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对陈志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鉴于公司现阶段董事会人数为8人,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曾旭钊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曾旭钊先生简历

曾旭钊,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机械系塑性成形工艺与设备(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曾任职于广东省广州重型企业集团模具制造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获得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省级科技进步奖;其设计研制的多个项目列入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和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2006年获全国总工会授予"五一劳动奖章",2010年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称号。现为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橡胶模具分会聘任专家,被全国橡胶塑料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推举为《外胎模具》行业标准主起草人,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轮胎模具事业部总工程师。

截至公告日,曾旭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曾旭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曾旭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曾旭钊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5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分别收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曾旭钊先生提交的辞任报告、刘启煜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曾旭钊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任后继续在公司担任轮胎模具事业部总工程师。截止本公告日,曾旭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曾旭钊先生离任后的股份变动事项,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刘启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启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补选史桂东先生、刘建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同第八届监事会。简历如下:

1、史桂东,1980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公司轮胎模具事业部铝花纹项目助理,现任公司轮胎模具事业部质量管理部副经理。

截至公告日,史桂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史桂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史桂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监事的其他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史桂东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2、刘建强,1979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公司轮胎模具事业部向心机构项目助理,现任公司轮胎模具事业部技术部职员。

截至公告日,刘建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刘建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刘建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监事的其他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刘建强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3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下午3:00在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吴潮忠先生、郑栩栩先生、李丽璇女士、陈志勇先生、谢创鸿先生、吴友武先生亲自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姚树人先生、张铁民先生、郑璟华先生以传真方式参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潮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洪福先生、曾旭钊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修订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调整变动的公告》。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负责召集,定于2024年1月16日下午3:00在巨轮智能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召开,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提交的议案,会议通知的具体事宜由董事会办理。详细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第1项、第4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23—069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下午14:30在华润三九医药工业园综合办公中心105会议室召开。同时,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9日9:15至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情况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250
代表股份数(股)	709,927,44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8416
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8
代表股份数(股)	624,136,432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1599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242
代表股份数(股)	85,791,015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6817
3、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249
代表股份数(股)	87,357,815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402

3、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华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现场书面表决及网络投票

(二)表决结果

1、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709,927,4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87,357,8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2,569,632股股份,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87,357,8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87,357,8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李方律师、唐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23-058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互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安徽新昊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昊纺科")
- 被担保人:阿克苏新昊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克苏纺织")
- 担保金额:新昊纺科本次为阿克苏纺织提供的担保金额为6,0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5,2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77%。

- 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昊纺科的全资子公司阿克苏纺织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阿克苏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6,000万元,贷款期限一年。新昊纺科与中国农业银行阿克苏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上述事项属于控股子公司互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新昊纺科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阿克苏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900556451149X

成立时间:2010年5月26日

注册地点: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上海路与温州路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徐志武

注册资本:2亿元

经营范围: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服装制造;棉、麻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机械设备销售;纺织专用测试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商务秘书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阿克苏纺织系新昊纺科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3,253.57	43,623.46
负债总额	22,519.81	22,490.6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7,154.34	12,015.61
流动负债总额	20,628.10	21,183.72
资产净额	20,733.77	21,132.85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45,153.00	33,258.68
净利润	227.30	399.08

注:阿克苏纺织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1-9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4、担保范围:主债权(包括全部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所支出和应支付的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5,2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77%;其中: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1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40%;

子公司互保的担保额度为43,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6%;

公司对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为46,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2%。

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3-081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华佗巷777号科大国盾量子科技园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751,78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751,7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23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2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表决程序和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应勇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童璐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30,123	99.5440	0	0.0000	21,666	0.456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10,327	97.0229	119,796	2.5210	21,666	0.4561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10,327	97.0229	119,796	2.5210	21,666	0.4561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10,327	97.0229	119,796	2.5210	21,666	0.4561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